

中国文史考

十二

何云昭 主编

目 录

货币 • 商业 • 赋税	1
文学 • 诗词 • 小说	33

货币·商业·赋税

司马迁谈商

司马迁在公元前 2 世纪著的《史记》中指出：“夫用贫求富，农不如工，工不如商。”巧得很，17 世纪欧洲的威廉·配第也说：“制造业的收益比农业多得多，而商业的收益又比制造业多得多。”司马迁的见解绝不是一种主观臆测，而是他在访问游历了天下的名山大川以后所得出的实践经验，所以他能够得出一千七八百年以后威廉·配第才能得出的相同的结论。

我国古代商业发展简史

在原始社会后期，随着生产的发展，先后发生了畜牧业、农业、手工业的分工，产品有了剩余，为了互通有无，不同部落间的交换活动成为经常的现象。这种以物易物的商品交换是最原始的商业活动。传说神农氏时，“日中为市，致天下之民，聚天下之货，交易而退，各得其所”，就是原始商业的反映。

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市场的扩大，在奴隶社会初期出现了不从事生产、专门经营商品买卖的商人阶层。

《尚书·酒诰》记载有殷人“肇牵牛远服贾”，意思是说商代人专门用牛车到远处做买卖。随着商业的发展，商代后期出现了铜币。但是，当时商业行为主要发生于方国部落之间，并且是为奴隶主贵族服务的。商业在整个社会经济中只起着微小的作用。西周时，商业成为社会经济不可缺少的部门。但是，商业由奴隶主官府垄断，并设有专门的职官来管理市场。《周礼·地官·质人》记

载：“质人掌成市之货贿：人民、牛马、兵器、珍异，凡卖者质剂焉。”“质人”就是管理市场的经纪人。市场交换的商品有奴隶、牛马、兵器、珍宝等，凡成交的商品都要由“质人”给买卖双方立书契券约。那时的商人和百工一样，是属于奴隶主贵族的，称为“工商食官”，他们主要是替奴隶主贵族经营，为奴隶主贵族的需要服务。

春秋时期，诸侯争霸，私商兴起，有的大商人周游列国做生意，参与各国和政治活动和各国之间的交际，能和诸侯“分庭抗礼”。弦高假借郑国君命犒秦师的故事是很出名的。可见当时大商人在政治、经济的方面的地位了。

秦始皇统一中国后，统一货币、度量衡，修驰道，更加促进商业的发展。到了西汉，“开关梁，弛山泽之禁，是以富商大贾周流天下，交易之物莫不通。”张骞通西域后，开辟了“丝绸之路”，中外贸易逐渐发展起来。都城长安及洛阳、邯郸、临淄、宛城、成都等大城市，都发展成为著名的商业中心。各中等城市均设有市，连军队驻地、屯戍地区也设有军市。当时城市的市场有固定的地点，叫做“市井”。长安城最初有东、西二市，后增至九市。市井同宅区严格分开，周围有墙，市内设有供摆设出卖商品的店铺“商肆”（又叫“市肆”），同类商品集中在一起，称做“列肆”。另有存放货物的仓库“店”，或称“邸舍”、“廛”。官府对市井控制、管理很严。市门有专职的门吏掌管。市内设官署，置“市令”或“市长”管理、监督交易，还有专管治安的官吏。市井官署设于市楼（旗亭），楼皆重屋，上悬大鼓，以击鼓来通知开市和闭市。闭市后，市门关闭，不再有任何营业活动，逗留市内不去的人要处罚。凡在市井营业的商人，须向市

井官署登记，交纳市租。四川新繁出土的汉代市井画像砖，较全面地表现了当时城市中的市井容貌，是我们了解汉代商业情况的形象资料。

唐代，随着农业、手工业和交通事业的发展，商业出现了繁荣的局面，全国县以上的城镇都有市。长安和洛阳的市最大。都城长安是国内外贸易的中心。城内有东西对称的商业区——东市和西市，占地都很大，四面八方的商客和外国商人在此交易。唐和汉代一样，市内的店铺叫“肆”，出售同类货物的肆集中在一个区域内，组成“行”，行有“行头”。行是保护同行商人的利益，应付官府交涉事务的组织。据《长安志》记载，东市有“货财二百二十行，四在赠送邸，四方珍奇，皆所积集”。邸是供客商居住和存放货物的地方。1956 年在北京房山发现的唐代石刻佛经里，记载幽州(北京)的商行有米行、白米行、大米行、粳米行、屠行、肉行、油行、果子行、炭行、磨行、染行、布行、绢行、大绢行、小绢行、新绢行、丝绵行、丝帛行、生铁行、杂货行等。唐代对商业的管理很严。商业区和居民区分开。市场有市丞等负责管理征收商税。凡买卖奴婢、牲口等，均需立前三刻，击钲三百下，停止贸易。

唐代对外贸易很发达，“丝绸之路”是陆上对外商业交通要道。沿海的广州、扬州、明州(宁波)、登州(山东蓬莱)等，是亚、非各国来往贸易的重要城市和港口，当地设有“市舶使”管理对外贸易。

宋代商品经济有了新发展，商业发达的城市更多了，中小城镇和农村集市贸易也渐繁盛。城市的商业活动打破了唐以前固定于一定地方的制度，取消了营业时间的限制。北宋都城汴京(开封)是全国商业和交通中心。城

内外商店铺席遍布，还有定期的集市贸易。有的店铺屋宇雄壮，门面广阔，每一交易，动辄千万。城里到处有酒楼、食店、茶坊、妓馆，有的酒楼饮客常至千余人。出现了晚间营业的“夜市”。市场上有南方的米、果品、名茶、丝织品，有沿海的水产，西北的牛羊、煤，成都、福建、杭州的纸、印本书籍，有两浙的漆器和各地的陶瓷器、药材、珠玉金银器等。日本的扇子，高丽的墨料，大食的香料、珍珠等也在市上销售。宋代画家张择端《清明上河图》所描绘的就是北宋都城清明时节的繁荣景象。

宋代同行业的商户，组成“商行”，入行的商户称“行户”。东京市上至少有 160 行，行户有 6400 多户。据说各行衣着不同，在街上行走，一看便知道是那一行的。外来的商人不经投行，不得在市上经商。商行又是官府敲榨商人的工具。那时宫廷所需货物，缶商人征购，而多拖欠几年不给钱。

随着商业和商行组织的发达，北宋时，市场上开始出现卖货时不用现钱的信用交易“赊卖”，和官营的汇兑机构“便钱条”。当时货币铸造量猛增，仍满足不了需要，出现世界上最早的纸币“交子”。手工业生产者为了推销商品，维持荣誉，还设计使用了商标。山东济南有家专造功夫细针的刘家针铺，以白兔为商品标记。这块印制白兔商标的铜版陈列在中国历史博物馆，它是我国目前发现最早的一个商标。

明代由于农业和手工业生产的发展，地区性分工的出现以及分工门类的增多，投入市场的商品品种和数量大为增加，并且从过去的以奢侈品为主转为以人民生活、生产的必需品为主，从而更加促进商业的繁荣。商人数量大增。明中叶以后，商人的行会组织向着“会馆”发

展。会馆是按地域组成，会馆内又按行业分成“帮”。这些既同乡又同行的会馆行帮组织，为保护自身利益，共同协商价格，相互借贷，合力对外。当然，它仍被豪商富贾所操纵；一般中小商人只能唯命是从，任其宰割。

随着工商业的发展，工商业城镇大量兴起，尤其是江南的苏、松、杭、嘉、湖地区，有的在明初还是只有几十户人家的小村，到明末已成为拥有几万人口的大市镇了。商业资本也慢慢渗入生产领域，有的以包买商的形式出现，有的商人直接投资资本主义性质的手工工场。到了清代，资本主义萌芽有了进一步的发展，商业更加活跃。但是，明清时期的资本主义萌芽受到封建制度的摧残束缚，几经曲折，发展极为缓慢。在全国范围内，明清时期仍然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据统治地位。

“商人”的由来

做买卖的行业叫作“商业”，市场上用来交换的物资叫作“商品”，做买卖的人叫做“商人”。为什么凡是同买卖有关的事和人，都要冠以“商”字呢？原来，这同我国的商代有直接的关系。“商人”这个词，就是从“商国之人”这个词组演变来的。“商”是我国奴隶社会的一个朝代，后来被周武王所推翻。周朝建立之初，商朝的遗民地位十分低下。他们既没有政治权利，又没有可耕种的土地，生活非常艰难。而这个时候，由于生产力的发展，社会对产品交换的要求与日俱增。但是，作买卖当时是被人看不起的，周朝的贵族，当然不屑于干这个事。这样，商朝的遗民为了生计，就东奔西跑地作起买卖来，日子一长，便形成一个固定的职业。由于当时从事这个职业的人是商朝的遗民，所以周人称他们为“商人”。后来，随着社会的发展，从事这个职业的人越来越多，尽

管这些人当中，有许多并不是商朝的遗民，但是人们还是称他们为“商人”，而且这个词一直被沿用至今。

顺带说及的是，“商人”，在古代是分为两类的，即凡是固定在一个地方经营者，如开店坐铺，则称为“贾”（读古）。“春秋”时代鲁国曾设有“贾正”这种官职，专门管理市场贸易事务。而流动在外面进行贸易的，才叫“商”。然而，现在“贾”、“商”已经不分，凡是作买卖的，统称为“商”。

中国古代由于将商业作为抑制的对象，实行抑商政策，商人的地位是很低的。随着宋代商业的逐步发展，社会上各阶层竞相追逐商业利润，人们才稍微改变了以前把商业视为“末业”的传统观念。然而，直到南宋时，商人才成为封建国家法定的“四民”之一，跟士、农、工一样取得了“齐民”的资格。不仅如此，商人尤其是富裕的商人还通过各种途径来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，并想方设法巩固和扩大自己的商业资本。

我国最古老的商品标记：幌子

“幌子”是古代店铺用来招徕顾客的形象性的商品标记，历史极为久远。战国《晏子春秋》中有这样的记载：“君使服之于内，而禁之于外，犹悬牛首于门，而卖马肉于内也。”《韩非子》中记载：“宋人有酤酒者，……悬帜很高。”可见用牛头和旗帜做幌子为时很早了。

古代的店铺是没有橱窗的，可是店铺门前有牌。牌匾上面刻的是店铺的字号，招牌上写的是它所经营的商品。当时的老百姓绝大多数是不识字的，无法去识别店铺的牌匾和招牌。店铺为了使顾客便于辨认它所经营的商品，就在店铺门前悬挂一个象征它所经营的商品的形象标记，有许多是以实物充当商标，如卖鞋挂鞋，卖帽

则挂帽，卖刀则挂刀……这些就是幌子，各行各业有各种各样的幌子。有些幌子具有鲜明的广告意识。如面铺用罗圈彩带做幌子，棉花铺用棉花团和弹棉花的弓子做幌子……这些幌子不论造型还是色彩，都不拘泥于商品的自然形态，而是依据商品原型，经过巧妙的构思，使其造型变形而特点突出，色彩夸张而鲜明夺目。如棉花铺的幌子，是由四个用红条箍起来的棉团和一个弹花弓及红穗组合而成的。药铺的幌子则是由上下三角形，中间四角形构成。面铺的幌子更具有特色，它那彩带是面条的象征，但没有用面条的本色——白色，而是加以大幅度的夸张，用高纯度、高鲜度的红色，使其既鲜亮又有跳跃感，能够紧紧地抓住人的视线。

幌子是我国最古老的商品标记，它的设计简洁优美，色彩鲜亮醒目，既有实用价值，又有审美价值。它有着我国传统民间艺术特色，洋溢着浓郁的乡土气息。

漫话夜市

说起夜市，我国已有悠久的历史。远在春秋时期，我国商业活动就很活跃。到了西汉，大城市中已有著名的商业中心。不过，当时官署对城市市场管理严紧，开市和闭市均有定时，不可能形成夜市。东汉时，有些城市打破禁锢，兴起了“夜余”，这便是夜市的萌芽形式。真正的夜市出现在唐代。诗人杜牧的《泊秦淮》“烟笼寒水月笼沙，夜泊秦淮近酒家。商女不知亡国恨，隔江犹唱《后庭花》”一诗，就描写了金陵（今南京）秦淮河边纸醉金迷的夜市景象。北宋建都于汴梁（今开封）后，夜市逐渐发展到全国，到了南宋，夜市更是盛况空前。据南宋吴自牧的所著《梦粱录》记载，当时临安（今杭州）夜市十分盛行。什么衣帽扇帐，盆景花卉，鱼鲜猪羊，糕

点蜜饯，时新果品等，应有尽有。仅从食摊来看，各摊经营各有分工，如孝仁坊卖澄沙团子，寿安坊卖十色沙团，市西坊卖炮螺滴酥，太平坊卖麝香糖等。“杭城大街，买卖昼夜不绝，夜交三四鼓，游人始稀；五更钟鸣，卖早市者又开店。”冬季亦有夜市，盘卖至三更后，除了固定摊外，还有头顶肩挑沿街串巷叫卖的小担。这时的夜市，凡白天能买到的商品，晚上几乎都能买到。

上海的夜市始于清末。鸦片战争后上海成为五个通商口岸之一，商业逐渐发展，各地经商者纷纷涌来，银行、商号、客庄、商店、游乐场、财台、酒店、饭店逐渐增多，夜市也随之出现在上海旧城区即如今十六铺一带，后来商业中心移到福州路和南京路，夜市就在这里普遍兴起。当时南京路和福州路许多商店，尤其是游乐场、酒菜馆营业直至深夜。每到夏季，外滩游人众多，商店经营者也纷纷到此设摊经营，有的铺地摊，有的搭棚经营，很是热闹。

谈唐代的商业情报网

大唐盛世，由于经济繁荣，相应出现了在中国历史上有卓越成就的著名理财家——刘晏，他第一次创设了类似于近代所谓的商业情报网。

刘晏曾任转运使职，据《新唐书》记载，刘晏令全国各道的巡院不惜重价“募驶足，置驿相望，四方货殖低昂及它利害，虽甚远不数日而知”。这是利用政府一向以驿道传递公文的办法，搜集各地商情动态。利用驿马传递公文，可以日行 800 华里，故距京师数千里外的商情动态在数日内传到长安是完全可能的。由于它能稳定物价，“使天下无甚贵甚贱之忧”，能防止荒歉谷价暴涨于未然，并能“权方货之轻重”以获厚利。在中国历史

上刘晏是唯一的创设商业情报网以搜集商情动态的理财家。

宾馆溯源

国家宾馆最早出现于西汉时期。张骞通使西域以后，来长安的西域人日多，各族人民之间的政治、经济和文化交往频繁起来，为此，西汉统治者下令在长安兴建了“刘蛮夷邸”实际上是国家宾馆，历代分别为“西夷馆”（南北朝）、“四方馆”（隋、唐、宋）、“会同馆”（元、明、清）。封建时代的国家宾馆均按宾客的国籍或不同民族分设馆舍。

隋、唐时期，随着中外交流的发展，这种宾馆在各商业都市和贸易港口也设置起来，例如唐代扬州的日本馆，楚州的新罗馆，广州的番馆等。封建政府派有专门管理宾馆的官员，馆内的接待服务人员中还有通事（翻译）。

北京琉璃厂文化街史话

以经营古玩字画、碑帖旧拓、石砚笔墨、线装书籍闻名的北京琉璃厂文化街历史十分悠久。它的前身是辽代的海王村。元初，官方在该地建立烧制五色琉璃瓦的窑厂，得名“琉璃厂”。明永乐四年（1406年），因兴建紫禁城，琉璃窑厂规模急遽扩大，成为工部所属的五大厂之一（其余四厂为神木厂、黑窑厂、大木厂、台基厂），附近百姓俗称之为“厂甸”。明初的琉璃厂虽然规模已经很大，但附近野旷人稀，河流、池塘、高岗、下洼遍布，还完全是一片郊野景色。明朝末年，琉璃窑迁往京西门头沟琉璃渠村，厂甸开始出现住户和供举人、进士进京会考时落脚下榻的会馆。

清康熙年间，原在东华门、灯市口一带的灯市移至

琉璃厂。每年农历正月初一至十六，这里，白天百戏杂耍，锣鼓喧天，热闹非凡；晚间张灯结彩，火树银花，亮如白昼。众多出售古玩、字画、食物、鲜花、珠宝、衣物、杂货的商贩纷纷云集此地，搭棚摆摊，高声叫卖，使琉璃厂成了“一市人如海，尘从隙处穿。帷车排巷窄，社火压场圆”的攘攘闹市。

及至乾隆初年，原在广安门内慈仁寺(即今报国寺)的书市移至琉璃厂，同时琉璃厂原有的一些书摊也扩展成为书肆。到了乾隆三十八年(1773年)开四库馆、大集天下藏书时，琉璃厂便发展成“终朝车马时驰骋”的以书业为中心的文化街市。据史料记载，当时的景况是：“秦碑汉帖如云屯，书籍笈素家家新。桥上杂技无不有，不见何戏唯喧声。”另外，还有许多卖古董、法帖、日用杂品的，裱字画、雕印章、包写书信、刻板镌碑的。盛况空前，兴隆已极。

在民国党统治时期，琉璃厂文化街逐渐衰微破败。解放以后，它才又焕发了青春。但“十年动乱”中它又被当作“四旧”而遭到破坏。1981年，北京市政府决定恢复琉璃厂文化街。这条中外闻名的古都名街全部方砖墁地，两侧店铺均采取清代民式古建形式。

我国港市的发展

在我国漫长的海岸线上，港口城市星罗棋布，像颗颗宝石点缀着祖国的海疆，在经济建设和国防事业中，起着巨大作用。我国港市的发展，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。在海上贸易未发达前，海岸只有一些一般的聚落，再由聚落变成出海口，最后形成了港市。港市发展可分五个阶段：

一、秦汉至六朝—南部港市发展时期。广州是当时

的著名港市之一。司马迁曾描述广州是“珠玑、犀、玳瑁、果布之凑”。可见它是海外入口的一个集中地。但在这个时期，港市的地位在全国经济中并不很重要。因为当时经济与政治重心都在中原的黄河流域，对外贸易主要是由陆道与西域诸国来往，沿海大部分地区地旷人稀，尚未开发。

二、隋唐五代—东南部港市发展时期。此时新兴起的闽江流域的泉州与长江流域的扬州，与广州等成了当时的大港市。此外，在东南部，还兴起了明州(宁波)、登州和莱州。造成东南部港市兴起的原因在于，一是大庾岭和大运河的开辟，便利了港市与内地的交通；二是加强了对外思想文化的交流，佛教在唐代流行中国，就使乳香的输入量也大为增加；三是政府采取了若干利于开放的政策，如在太和八年，唐文宗下诏禁止官吏对外商的肃削，以鼓励进口。

三、宋元明初一中北部港市发展时期。这个时期，港市发展到中部和北方，使我国沿海形成处处有港、港必有市的对外开放型海岸。港市的全面兴起，增加了国家的收入，扩大了贸易国家的范围，促进海上交通的发展。我国航海磁针的发明，也正是在这个时候。

四、明末清初一港市发展停滞时期。自明中叶到鸦片战争前，是闭关时期，厉行海禁，致使港市发展停滞不前，甚至衰落，并引起对外贸易的凋蔽，阻碍了我国经济发展和科学、技术的进步。

五、半殖民地港市发展时期。1840年的鸦片战争，打破了清朝闭关锁国的状况，迫使我国港市重新开放。但这时的外贸方式是被动地受制于外国。贸易的物品，是资本主义国家用工业制成品换取我国廉价的原料。

新中国在飞翔后，我国的港市才一改旧颜，走上了真正繁荣发展的道路。顾往瞻来，坚持对外开放，祖国的港市将发挥空前作用。

唐代的外商

唐太宗对隋炀帝盲目排外，不以为然，曾对侍臣说：“隋炀帝性好狂忌，痛恨胡人，改胡床为交床，胡瓜为黄瓜，筑长城以避胡，有何效益？”贞观四年，西域各国派遣商使来朝，太宗准备亲自迎接，表示重视，大臣魏征却说：“听任外商往来，与边民互市互利”，成为唐王朝的一项对外政策。

商品经济对外开放，外商大量北涌入中土。当时外商主要汇集在以下三个都市。

一是长安。朝廷将长安西市划为外商集中区。这里的外商主要由西域丝路而来。他们有的开“酒家”，借“胡姬”陪酒赚钱；有的办“质库”（当铺），“举质取利”；有的建“波斯邸”，放高利贷发财。更多的是做珠宝木材生意。

二是扬州。扬州依傍运河，成为南北交通的枢纽，商品经济十分发达，对长安和广州的外商有强烈的吸引力。肃宗时，田神功率军大掠扬州，仅大食、波斯的外商就死了几千人，可见扬州外商之多。

三是广州。这里的外商人数最多，主要由海上丝路而来。玄宗时，广州江中停泊的婆罗门、波斯、昆仑的商船不知其数，船上“香药珍宝，积载如山”；师子国、大食国、骨唐国以及白蛮、赤蛮的外商也往来如鲫，争夺生意。唐代广州商人最多时，据估计有 10 多万人。

唐代的外商大多称为“商胡”，商胡在唐代文献中，变称“贾胡”、“胡客”、“番商”，而更多的称为“番客”，

主要指大食(古代阿拉帝国)、波斯(今伊朗)的穆斯林商人。他们是我国回族的先民。据历史记载，大食曾派了37批使者来唐，个人自发来唐的更多，他们的足迹遍及长城内外，大江南北，内陆沿海。

与外国通商，给唐王朝带来巨大财富。每年的商税、市税收入，广州市舶使的关税收入，在唐王朝每年的财政收入中占很大的比重。不法的官吏百姓也趁机发了财。凡在广州做官的，“靡不捆载而还”。安禄山在叛乱之前，曾利用职权，与外商合资经商，每年得“珍货数百万”。定州人何名远，更在官府驿站旁开黑店，专以偷袭我外商为业，最后“费财巨万”。官吏的盘肃，经常激起外商的反抗。武则天时，昆仑外商刺死广州都督路元睿，然后航海亡命。肃宗时，大食、波斯外商联兵焚掠广州城，刺史韦利见吓得翻城逃走。尽管出现如此多的弊病，唐王朝却没有改变既定政策，这无疑是唐王朝经济成功的一个原因。

陶瓷之路

两宋时期，中国输出以丝绸瓷品为大宗，以后者为主。近年来，西亚、欧洲、非洲发现了无数宋代瓷片。因此，国外学者径称两宋时期的海道为“陶瓷之路”。

宋瓷数量与质量超过前代。宋代定窑、耀州窑、青白瓷、黑釉瓷器，以及汝窑、哥窑与官窑等自成窑系；越州青瓷、龙泉青瓷、德化瓷器和广东的各种瓷器，都受到国外的欢迎。德化白瓷，行销五十多个国家和地区。龙泉青瓷，更是驰誉全球。南宋时，瓯江两岸，群瓷林立，江上运瓷船只往来如梭。目前发现的古窑遗址就有200余处。

近年来，远至西西里岛和西班牙，以及东非坦桑尼

亚、索马里等国都发现了宋瓷遗片，有的伴出宋代钱币。至于埃及、伊拉克、伊朗、印度、泰国、越南、印尼、菲律宾、日本和朝鲜，发现的宋代瓷器和瓷片，那就更多了。

谈谈买办制度的由来

明代以前，中国对外贸易是由政府设立的市舶司经营管理，明代废除了市舶司制度，由政府指定几个商人设立牙行进行进出口贸易。清中期以后，各牙行商人为了避免竞争，联合组成行会性的组织——公行统一经营进出口贸易。外国商人在与中国进行贸易的过程中，通过公行雇佣一些人为他们办理驳运、伙食、经营帐目、现银存放、文件信件收发等各项事务，这些为外国商人办事的人员，就是最早的买办。鸦片战争后，外国商人可以直接雇佣中间人或代理人，而这些依附于外国商人的经纪人也逐渐占有社会大量财富，并形成一股政治势力。于是中国社会就出现了一个新的阶级——买办阶级。

话说铜钱上的方孔

古代使用铜钱，不论大小，当中都有一个四方形的孔眼。钱上为何有方孔？难道仅仅是为了“串钱”的方便而制造的吗？不是。铜钱造成这种形状，主要是由于当时制造铜钱的方法决定。

开始是熔铜铸钱，为此铜钱的轮廓总不整齐。为了使铜钱的周边齐整，必须用锉刀修锉。但是一枚一枚地修锉，是很费工的，所以就在铜钱的当中开一个孔，将一百来个铜钱穿在一根棍子上，一次锉成。但是如果当中的孔是圆的，铜钱就会来回转动，不好锉。因此，工匠们就把当中的孔做成方形的，穿进一根方棍进行修锉，这样铜钱就不会转动了。这就是古代铜钱当中开方孔的

来历。

元宝与银元

银质钱最早见于战国时期的楚国。在银质钱中，元宝，有两种含义。其一是中国古钱币的一种名称。唐宋两代铸造较多。因唐“开元通宝”误读作“开通元宝”而得名。最早使用元宝这一名称的是唐肃宗乾元元年（758年）史思明在洛阳铸的“得一元宝”和“顺天元宝”，后有代宗时“大历元宝”。五代晋石敬瑭铸的钱叫“天福元宝”，宋代有“淳化元宝”。以后每次改元，多更铸新币，用年号标名铸于币面。清末所著铜元上曾用“光绪元宝”四字，这是以元宝为名的钱币。其二指的是我国旧时铸的金银锭。元朝忽必烈时以库银为元宝，后来以元宝铸成马蹄银，又称“宝银”，作货币流通。大锭重约五十两，多由各地银炉铸造，标有银匠姓名及日期、地点。重量成色各有差异。清中叶后元宝须经公估局鉴定批明重量和成色才能流通。金元宝一般供保藏，极少流通。

银元，圆形银币，俗也称洋钱。中国何时始铸银元，有几种说法。

1.有人认为，我国最早的银元是300多年前民族英雄郑成功在漳州铸造的“郑成功大元”。

郑成功收复台湾（公元1662年）之前，曾在漳州府、厦门岛、金门岛做了艰苦的准备工作。为了繁荣经济，主动控制货币的价值，下令自铸银元。据漳州一带传说，当时郑成功攻打漳浦县城，从一豪绅李宝宫家中挖获一窑巨额银锭。于是，便开始铸造“漳州军饷”银元，漳州府民间称为“郑成功大元”。解放后，漳州市一位老人捐献了一枚“漳州军饷”银币，引起了我国考古界的关